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TS GROUP LIMITED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1)

補充公佈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公佈(「該公佈」)。除非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中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局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以及有關珠寶、貴金屬及奢侈品領域新業務的業務計劃的進一步資料。

進行配售事項的理由

本集團目前面對具挑戰性的經營環境，包括勞工及營運成本上升、資訊科技投資及維護開支增加、網絡安全要求提高、由AI工具推動的快速技術變革，以及客戶聯絡中心服務行業持續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目前處於虧損狀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7,100,000港元。

在此背景下，董事局認為，本集團在推進現有業務現代化、提升系統及軟件功能，以及拓展收入來源的同時，維持審慎水平的營運資金十分重要。為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並支持其未來發展，考慮到本集團目前的財務狀況、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計劃，董事局認為進行配售事項屬必要且適當之舉。

在達致上述意見時，董事局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1. 儘管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約48,400,000港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惟本公司的現金狀況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已下降至約31,7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較早前完成一般要約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大額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現金流出，包括薪金支出、租金支出、公用事業費用、電訊設施費用、硬件及軟件維護費用、持續系統開發開支，以及與本集團現有聯絡中心業務有關的其他營運開支。
2. 提供全方位多媒體客戶聯絡服務及聯絡中心系統解決方案屬於勞動密集型業務，而本集團需要提供辦公場所及現場設備供客服人員進行通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約為74,000,000港元，佔本集團過去一年總開支約82.2%。除員工成本外，本集團每月須支付的固定經常性開支約為7,000,000港元，主要包括租金開支及公用事業開支。
3. 相較之下，本集團收入的實際收款時間及金額，較支付員工薪酬及租金等支出責任的時間更具不確定性。因此，維持足以支付至少3至4個月營運開支的現金水平，不僅屬審慎做法，亦符合本集團一貫的企業慣例。由於伊朗戰爭及油價飆升所導致的通膨壓力與經濟衰退風險加劇，此舉顯得尤為重要。

4. 本集團多媒體客戶聯絡中心目前運作的系統已設置多年。隨著新技術的出現，以及網絡安全在保護客戶資料、維護本集團聯絡中心業務與服務完整性方面變得日益重要，本集團需要持續加強網絡防護、為相關員工提供先進的安全培訓，並定期進行更全面的風險評估，以保持競爭力並緊貼市場變化。當前全球在AI發展上的激烈競爭，顯著推高了各類資訊科技設備、工具及系統的成本，進而增加本集團的財務負擔。此外，受到自然語言理解、對話式智能體及智能自動化等AI工具的進步驅動，科技正在迅速發展，不斷改變聯絡中心服務業的格局。
5. 本集團在系統基礎設施升級與軟件開發、開發珠寶、貴金屬及奢侈品新業務板塊，以及一般營運資金方面均有資金需求。誠如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述，為進一步拓寬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啟動一個專注於珠寶、貴金屬及奢侈品的策略業務單位。本公司將組建專門團隊，並與外部生產商及銷售代理合作，以在探索此新業務機會的同時，加快進入市場的步伐、控制成本並管理風險。

在上述情況下，董事局認為，不宜將本集團現有現金資源全部或大部分用於系統升級、業務擴展或新業務發展，因為此舉可能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的穩定性以及履行持續付款責任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因此，配售事項將有助本集團籌集額外資金，用於以下用途：

1. **系統基礎設施升級及軟件開發**，包括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網絡安全能力、開發投標現有客戶項目所需的軟件、提升或擴充本集團現有自主研發客戶聯絡中心軟件的功能、開發及部署應用於本集團客戶聯絡中心服務及系統解決方案的AI輔助功能、開發新一代客戶聯絡中心軟件，以取代本集團早年建立的現有自研系統、開發用於拓展中國內地客戶聯絡中心業務的新軟件，以及為其他客戶設計及開發系統；
2. **開發珠寶、貴金屬及奢侈品新業務板塊**，專注珠寶採購、外判製造及相關貿易活動，並採取審慎及輕資產經營模式；及
3. **一般營運資金**，以維持穩健的現金狀況，並提升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

董事局亦認為，配售事項是適當的籌資方式，因其可在相對短的時間內完成，與債務融資相比，不涉及利息開支或還款責任，並且有助於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基礎。鑑於本集團處於虧損狀態、持續的經營現金需求以及現金流入可能存在不穩定性，董事局認為股權融資較單靠內部資源或債務融資更為合適。

配售價及配售佣金乃經與配售代理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局認為，配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現有現金結餘的預期用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本公司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1,700,000港元。本公司預期將其現有現金結餘主要用於現有業務及一般企業用途，詳情如下：

現有現金結餘預期用途	概約金額	預期動用時間
支付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日常營運開支，包括薪金、租金開支、公用事業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30,000,000 港元	2026年6月至2026年8月
支付辦公室裝修及辦公室維修開支	<u>1,700,000 港元</u>	2026年7月底之前
總計	<u><u>31,700,000 港元</u></u>	

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相關的業務計劃

本集團現有的主要業務是在香港提供全方位客戶聯絡服務及聯絡中心系統解決方案。這包括外包呼入聯絡中心服務、人員派遣服務、聯絡中心設備管理服務，以及向企業客戶銷售軟件及系統。

本公司擬繼續經營其現有的客戶聯絡服務及聯絡中心系統解決方案業務，並透過升級系統基礎設施、網絡安全防護、軟件功能及AI輔助服務功能，提升競爭力及營運效率。

快速的技術變革，包括自然語言理解、對話式智能體及智能自動化等AI工具的進步，不斷改變客戶聯絡中心服務業的格局。因此，本集團擬透過內部資源及與外部技術專家合作，持續投資於AI相關的開發。

應現有客戶要求，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開發軟件為投標若干訂單的先決條件。因此，董事局認為，進行此類升級及開發對於本集團維持及拓展現有業務屬必要。

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6,850,000港元(即約40%)用於升級系統基礎設施及軟件開發。

本集團對現有業務的規劃包括：

1. 與獨立外部軟件公司合作，提升或擴充本集團現有自主研發的客戶聯絡中心軟件功能，以滿足客戶需求；
2. 開發新的客戶聯絡中心軟件以取代現有自主研發的系統；
3. 開發新的客戶聯絡中心軟件以支持中國內地客戶聯絡中心業務的發展；
4. 與獨立外部軟件公司合作，為其他客戶設計及開發系統；及
5. 大幅升級本集團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軟件功能，包括本公司客戶聯絡中心的電腦伺服器、網絡配置及網絡安全。

用於系統基礎設施升級及軟件開發的所得款項預期動用時間為配售事項完成後約12至18個月內。

董事局認為，該等舉措對於維持本集團現有客戶聯絡中心業務的競爭力、回應客戶需求及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拓展進一步的業務機會，具有重要意義。

珠寶、貴金屬及奢華精品新業務規劃

本公司擬以審慎且分階段的方式，發展涉及珠寶、貴金屬及奢華精品的新業務分部。誠如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述，為進一步開拓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成立一個專注於珠寶、貴金屬及奢華精品的全新策略業務單位。本公司擬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6,850,000港元，作為新業務的初始資金。

業務計劃與業務模式

新業務的建議業務模式將主要包含：

1. 貿易

本集團擬於世界各地從事採購及銷售製成品。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取得必要證書及許可，獲准在香港經營貴金屬及寶石業務。

於貿易模式下，本集團擬向供應商採購製成品(包括珠寶、貴重金屬及奢侈品)，並將有關製成品向客戶轉售。採購職能將由本集團的專責團隊執行。本集團擬聘請在珠寶鑑定方面，具備相關經驗及／或資歷的員工及／或顧問，支援產品挑選、質量評估及採購活動。

2. 自主設計

在自主設計模式下，本集團擬採購原材料，並委聘外部生產商及／或分包商負責珠寶產品的設計、加工及生產。外部生產商及／或分包商將按本集團的產品方向、市場定位及客戶要求展開設計及加工工作。完成後，製成品將向本集團交付，以將製成品向銷售代理、客戶或終端用戶銷售。

於經營初期，本公司目前預期為新業務建立一支由3名人員組成的工作團隊。擬建的工作團隊預計將包括：(i) 2名採購人員，負責物色供應商、採購成品及原材料、對產品質量進行初步評估，並與生產商及分包商協調；及(ii) 1名行政人員，負責為新業務處理存貨記錄、訂單協調、物流安排、單據處理及其他行政支援。

董事會主席蕭文安先生將主管新業務並帶領工作團隊。蕭先生自二零一八年起在珠寶及奢侈品貿易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及人脈，並曾擁有及經營該業務。其豐富經驗涵蓋產品採購、產品類別知識、市場認知、定價、客戶關係管理及開拓客戶群，這將成為本集團新業務的寶貴資產。

新業務前景

董事局認為，鑑於資產價格持續上漲以對沖通膨的趨勢，珠寶、貴金屬及奢華精品市場可能為本集團帶來寶貴的商業機會，並可擴闊其業務組合與收入來源。特別是，新業務可使本集團把握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對該等產品需求所帶來的機遇。

由於新業務受市場需求、產品定價、存貨周轉及其他商業風險影響，本公司將以審慎且分階段的方式發展新業務。

新業務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約6,850,000港元用作新業務的啟動資金。分配予新業務的所得款項預期將應用如下：

擬定用途	概約金額	預期動用時間
購買商品，包括珠寶、貴金屬及奢侈品	5,000,000港元	配售事項完成後約3至5個月
委聘分包商進行珠寶設計及加工	1,000,000港元	配售事項完成後約3至5個月
組建新業務工作團隊	850,000港元	配售事項完成後約3至5個月
總計	<u>6,850,000港元</u>	

本公司將採取審慎及分階段的方式，並會在進一步投入資源發展新業務前，密切監察市場狀況、存貨週轉、客戶需求及價格波動情況。

新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3,430,000港元(即約20%)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分配予一般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預計將用於珠寶、貴金屬及奢侈品新業務的一般營運開支。

該筆資金將主要用於支持新業務的營運需求，包括因信貸期(通常為30至60日)所產生的營運資金需求。預計該等資金將於配售事項完成後約六個月內動用。

預期總投資金額及融資計劃

本公司預計，新業務為達至最佳營運規模所需的總投資金額約為12,000,000元至15,000,000港元。

本公司擬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將約6,850,000港元用作啟動新業務的初始資金。新業務的其餘資金需求，預計將視實際需要透過其他渠道籌措，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貸款及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務資助。

本公司亦可考慮動用聯絡中心業務日後產生的營運現金流量，並同時計及本集團現有業務於當時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財務責任。在此方面，本公司預期，透過本集團聯絡中心系統、軟件功能及人工智能輔助服務功能的建議升級，本集團將可提升競爭力、改善營運效率、可能使本集團能夠競投或承接以往無法承接的客戶項目，並通過更有效地調配技術及人力來降低營運成本。因此，本公司預期在實施升級後，聯絡中心業務的盈利能力及現金產生能力或將逐步改善。然而，本公司僅會在確信已保留足夠營運資金以維持本集團現有業務及履行其財務責任的情況下，方會將該等營運現金流量用於新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佈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局命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蕭文安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蕭文安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玉瑩女士，許煒華博士及黃立中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etsgroup.com.hk刊載。